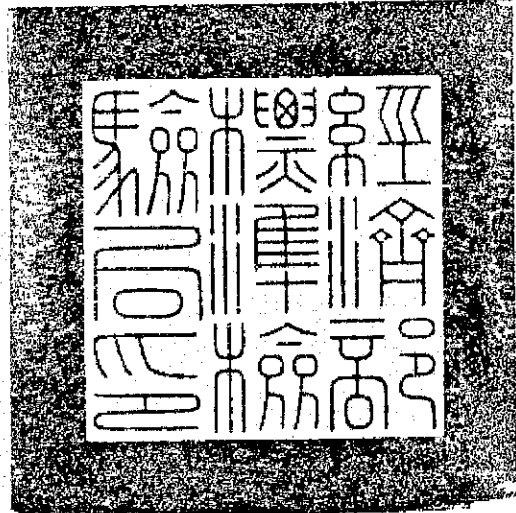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25日
發文字號：經標三字第10330006690號
附件：如文

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應施檢驗3C電池充電器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」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機關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。
- 二、修正依據：商品檢驗法第三條及第十條第一項。
- 三、旨揭商品修正檢驗規定如附件「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應施檢驗商品品目明細表」草案。本案另載於本局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bsmi.gov.tw>），「最新消息」網頁。
- 四、對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之日起六十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- (一)承辦單位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三組。
 - (二)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4號。
 - (三)電話：02-23434510，聯絡人：鄭聖傳。
 - (四)傳真：02-33433991。
 - (五)電子郵件：jack.cheng@bsmi.gov.tw。

局長 劉明忠

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應施檢驗商品品目明細表草案

修正後			修正前		
品名	檢驗標準	參考之貨品分類號列	品名	檢驗標準	參考之貨品分類號列
電動手工具 用電池充電 器(限檢驗 交流轉換直 流者)	<u>CNS 3765 (94 年 版)</u> 、 <u>IEC 60335-2-29 (2010 年版)</u> 、 <u>CNS 13783-1 (93 年版)</u>	8504.40.20.00.3 8504.40.91.00.7 8504.40.94.00.4 8504.40.99.90.0	3C 電池充 電器(限檢 驗交流轉 換直流之 3C 電池充 電器)	CNS 14336-1 (99 年版) 或 CNS 14408 (93 年版)、 CNS 13438 (95 年完整版)	8504.40.20.00.3 8504.40.91.00.7 8504.40.94.00.4 8504.40.99.90.0
電動手工具 用電池充電 器以外之 3C 電池充 電器(限檢 驗交流轉換 直流者)	CNS 14336-1 (99 年版) 或 CNS 14408 (93 年版)、 CNS 13438 (95 年完整版)	8504.40.20.00.3 8504.40.91.00.7 8504.40.94.00.4 8504.40.99.90.0			

相關檢驗規定說明：

- 一、表列商品自公告日起，依修正後檢驗標準執行商品檢驗。
- 二、本局自公告日起即可受理符合修正後檢驗標準之驗證登錄證書申請。
- 三、本次公告適用之商品，其檢驗方式、驗證登錄符合性評鑑模式、商品檢驗標識及檢驗費率等規定維持不變。

